



证券代码：002107 证券名称：沃华医药 公告编号：2008-16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传闻情况

2008年3月31日，《证券时报》刊登了《沃华医药坐享土地升值》的文章。该文章主要涉及以下事项：

1、按照潍坊市的城市规划，沃华医药原厂区所在地属于潍坊市未来重点发展区域，周围将建设体育中心、住宅、商业中心等建筑。

2、从潍坊市在此之前附近地段地块的拍卖记录可以看出，2007年下半年，位于公司厂区位置附近的原化肥厂地块举行了公开拍卖活动，拍卖单价达到了每亩120万元。当地几位房地产业内人士认为：“2007年以来，潍坊市区的土地价格大幅上涨，由于该地块处于未来发展的商业居住区地段，即使保守估计，拍卖价格也将超过100万元/亩。”

3、根据潍坊市政府“退城进园”的优惠政策，搬迁企业原址土地的变现一律按计划公开上市交易，扣除相关费用后，土地出让金的

90%返还企业。

4、若按照这一政策，该地块转让金总价款将超过 8800 万元，按 90%的转让金将返还公司计算，沃华医药也将获得土地收购补偿金约 8000 万元。根据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报告，扣除公司该土地及附属房屋建筑物净值后，该土地出让给沃华医药带来的净收益约为 5200 万元，预计可以贡献约 0.74 元的每股收益。因此，如果沃华医药 2008 年底之前出让该土地，将会获得巨大的土地增值收益。

二、澄清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特澄清如下：

1、该报道第一项基本属实。按照潍坊市最新城市规划，本公司拥有的位于潍坊市胜利西街 2900 号的厂区土地已被规划为城市商业居住区。公司已于 2008 年 3 月 2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的《公告》中披露了相关内容。

2、该报道第二项、第四项公司无法证实。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位于潍坊市胜利西街 2900 号的厂区土地（共计 88 亩）及地上房屋建筑物净值合计为 3957.01 万元，现公司计划于 2008 年度将该土地交予潍坊市国土资源局进行挂牌转让。公司该厂区位置附近的地块最近拍卖价格为每亩 100 万元 - 120 万元，但由于土地市场存在波动，周围土地目前价格无法说明本公司土地拍卖时的价格，因此，公司目前还

无法准确预测土地的具体升值情况。故与该地块拍卖相关的收益情况现尚无法确认。关于公司土地升值准确情况和2008年度业绩情况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该报道第三项公司目前无法确认。由于公司近期仅收到潍坊市最新城市规划，尚未与潍坊市国土资源局等相关部门签署协议，故无法确认该土地拍卖后，土地出让金扣除相关费用后的90%返还公司。

三、截至目前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

公司未对《证券时报》或其他特定对象单独披露、透露或泄露信息，公司未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。

四、必要提示

公司衷心感谢和充分理解广大投资者对本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本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巨潮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八年四月一日